

乾造 民國36年2月8日卯時

正印	丁亥	偏財	8 辛 丑 日
偏財	壬寅	偏官	28 己 亥 33
日元	戊寅	偏官	38 戊 戌 43
			48 丁 酉 53
			58 丙 申 63
正官	乙卯	正官	68 乙 未 73

生於 立春後23日3時辰。

大運於7年9個月後上運。

每逢甲、己年立冬後23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69年壬午月。

◎論命經過：

「膽」一般在命理上，係以甲木代之，可是讀者必可從前面諸例子中看出，若有甲木或寅木受傷，卻無膽部之患，即使乙木亦同，只有肝、眼、四肢筋脈之患、小腸等。可見膽患並不容易看。本例係筆者事後與命主談論方知；故於此認為值得研究，特地提出。依命主之行運吉凶，可証生辰無誤。煞印相生格。57年戊申年母親去世，60年辛亥年結婚至62年癸丑年，流年皆逆，癸丑年寒冬，因膽患而住院開刀，甲寅年方漸轉吉，至庚申年秋丙戌月父逝世，接連辛酉年至壬戌年癸卯月，妻欠安。

膽囊位於肝臟部位，有兩條管道，一接肝臟來的膽汁；一接通流入十二指腸，但接口處有括約肌控制；其功能如下：

1. 貯存膽汁。
2. 粘膜分泌液加入膽汁內。
3. 吸收水分，將膽汁濃縮。
4. 吃下脂肪含量最高的食物，膽囊的肌肉層會收縮，將膽囊內的膽汁擠出，經膽

管而送入十二指腸，而在接口處之歐狄氏括約肌須鬆弛，才能流入。（十二指腸接連胃部。）

至於膽汁在十二指腸內的功用如下：

1. 乳化脂肪。
2. 膽紅素、膽綠素等紅血球的代謝廢物，可由膽汁排出。
3. 吸收維生素K及消化脂肪。
4. 使糞便著色，有去嗅之作用。
5. 有輕瀉的作用。

而膽汁是肝細胞從靜脈竇之靜脈、動脈混合血中所合成。據目前已知的肝臟功能，有十三種之多，分泌膽汁只是其中之一。

由以上之生理分析，相信必能增進命理上之判斷；可知膽囊最容易出問題的是，接入十二指腸的括約肌，若此部位發炎，必形成膽汁無法輸入，脂肪消化不完全，胃口不振，營養失調。如同腎患之實例中，尿道括約肌或攝護腺發炎，無法排尿，影响其他器官一樣；而本例在癸丑年癸亥月，癸水傷丁，解開丁壬之合，寅中丙火亦熄，亦可看出飲食不振，財滋煞攻身開刀之厄。

◎ 簡論命造

日元戊土，生初春，月令長生，只因寅中藏丙；若庚金長生於巳，戊土埋金，若有實無。丁壬合化木，壬水因寅而化，丁火坐亥，生木氣燃丁，命局官煞過旺，全賴丙、丁引化，無食、傷混，命局反清，最忌金、水傷丁，沖損寅中之丙。尤其癸水傷丁，陰陰相見，分外眼紅；八字不見比助，官煞又旺，行事喜獨來獨往，不喜合夥，處事保守、穩重，平易近人，事業當以就職為主，亦少變化；接下壬戌年，流年仍難言暢，癸亥年又逢大忌，大運在亥，庚申月後，恐又疾病纏身；接連癸亥、甲子月，丙、丁再熄，財滋官煞剋身，體患恐將難免。

甲子年甲戌月，當有轉變，乙亥月末，大運轉入戊戌運，在乙丑年戊寅月，事業催財，交遊廣闊，一生成功榮昌來臨，其情自又不同，先富後貴，富在於斯，貴氣則聚在丁、丙運中，其中酉運庚辰年後有逆，申運64歲庚寅年，先於庚辰月中欠安，甲申月引身而退，壽卜67歲癸巳年甲子月中；此皆將來之事，順此一論。

例二六 生育、難產(一)

坤造 民國44年8月7日丑時

正印	乙未	傷官	7丙戌12
正印	乙酉	正財	17丁亥22
日元	丙戌	食神	27戊子32
傷官	己丑	傷官	37己丑42
			47庚寅52
			57辛卯62
			67壬辰72

生於 白露後13日3時辰。

大運於5年9個月20日後上運。

每逢丙、辛年小暑後3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1年甲辰月。

◎論命經過：

生育是女人之天職，而生產時之痛苦、危險，是無法言喻的；而生產時之胎位不正，羊水先破嬰兒不落，皆是威脅著生命，古代的「流霞」即因之而生，至今仍有人延用；而經本人深入探討、驗證，在命理上早已顯現，與「流霞」絲毫無涉，本擬另書再論，因涉及身體健康，於此一併指出。生育、難產之條件有三：

1. 日元為丙、丁或其他天干，命局身弱，再逢剋害喜用神之歲、運，即為生育有危險之難產年。

2. 日元身旺或身弱生於寒冬，尤其亥、子、丑月，火氣低微，虛浮無根，洩火太過，每胎要留意難產。

3. 日元不分旺弱，生於寒冬，亥、子、丑、寅月，命局火氣足，逢遇撲熄火氣之年，即為生育有危險之難產年。

亦即以身元被剋太過，寒冬火氣受傷等，呈現心臟虛弱、貧血之命理因素來探討流產，則時間、事實皆可指出，萬無一失；不似流霞之盲然無知，包回去覓食難安，即使相者是無心之過，據理而論，聽者而言，就不能那麼輕鬆。

命主母親問生育如何？余答曰：近兩年來（庚申、辛酉年）流年不順，雖然進財，但為盡孝心，錢財支助父母，為父母之事煩心，致錢財窘困，心臟無力，腦神經衰弱，意志消沉，飲食不振。如果生育會有難產之危險，（因為節育可避災。）尤其辛酉年。果如斯言。辛酉年己亥月生育難產；自其丈夫亦可看出，八字如下：癸巳、壬戌、丁酉、辛丑。

◎簡論命造

日元丙火，生仲秋，正財秉令，又得食、傷之氣生財，全賴双乙生身為用，命局排列順生，不相妨礙，八字皆喜，字字有用，惜日元洩之太過，乙木無根，雖有未之木庫，水之餘氣丑，似有實無，生財暗傷印，丑中癸水受戊土之制，更無發揮之餘地；遇逢庚、辛之地，乙木盡傷，因財生事，乙印所累，致丙火無光，日日頹喪，一片孝心，出自心願，命中可見；逢此戊運攜己助金，助虛之年，心志俱崩，又思短見，與平日傷官迎風招展，天不怕、地不怕，不可一世，驕傲倔強之性，誠有天淵之別。只因命上無官衛印，乙木確屬單薄；亦因無官約束，致使日元敢藉傷官任性，家庭多口舌。今逢辛酉之年，春傷双乙，戊、己反叛，因食、傷子女惹禍

，已有前定，再逢戊戌、己亥月，助財傷印，自然禍生。又若庚申之歲，乙庚合則尚有些許之情，何況申中藏壬滋生；轉歷辛酉，求財操勞疏忽可見，陰陰相見，全無感情；一意求財，藉傷官之性，孤行妄為，忠言逆耳，不放心上；致過份勞累，營養失調，疏忽產前保養，難產之厄，其來有因哉！

例二七 生育、難產(二)

坤造 民國42年10月23日辰時

正印 癸巳 食神 4甲 子9

正印 癸亥 偏印 24丙 寅29

日元 甲申 偏官 34丁 卯39

54乙 丑59

生於 立冬後21日3時辰。

大運於2年9個月20日後上運。

每逢丙、辛年白露後11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1年乙巳月。

◎論命經過：

本例斷若於庚申、辛酉年生育，會有難產之危險。果如斯言。辛酉年冬生育難產。以層次分析，並非日元氣弱，洩尅太過，而係身旺得令，且又得大運丙寅之助暖，只因先天體質火氣雖有卻受制，過於寒凍，庚申之年，巳申合化水，於秋後即已顯示，諸事煩心，頹喪之情；接著辛酉年，秋後再生水熄火，尅損大運寅木，食慾不順，遭受刺激，意志消沉，心臟虛弱無力皆可知，因食神子女而損傷，亦已前定；若洞悉天機，人力可改，節育避禍，並非難事；再示癸亥之年，庚申月令至甲子年戊辰月，慎勿生育，以免歷史重演。

◎簡論命造

上例為尅洩太過，雖然脾氣倔強，但發生事情會有短見之舉。本例則氣旺，只因火氣不足，再逢撲熄，雖然傷心，卻不會尋短見。日元甲木，生初冬，母旺子相，命局財官印一氣相生，再得丙火照暖，富貴已見；惜巳亥一沖，又受癸水蓋頭，火苗不長，亥中甲木，欲燃丙通關，諸多困難，若逢寅、卯歲運解沖，一團和氣，發越安康在此；奈出師不利，逢酉撞駕，木、火盡傷，一片寒氣，導致飲食失常，黃血、心臟無力，生育豈能無災。由此可見巳火不止指小腸，心臟、血脈尚有關連。

例二八 生育、難產(三)

坤造 民國38年12月7日丑時

比肩	己丑	比肩	5 戊寅 10
偏印	丁丑	比肩	15 己卯 20
日元	己未	比肩	25 庚辰 30
偏官	乙丑	比肩	35 辛巳 40
			45 壬午 50
			55 癸未 60
			65 甲申 70

生於 小寒後17日10時辰。

大運於3年10個月10日後上運。

每逢戊、癸年立冬後28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0年戊戌月。

◎論命經過：

上兩例只是流年造成之因素，本例卻大大不同。64年乙卯年結婚，於丙辰、丁

巳年生男，戊午年底再添一女，一連三次生育，皆因羊水先流盡，不得不開刀生產，共開刀三次。本命因乙木破格，不入稼穡，日元過旺，庚運合化乙木，致失去平衡，旺極而崩堤，加上寒冬丁火本弱，坐下濕氣太重，終比不上丙火調候有力，燈燭之光，搖搖欲熄，濕乙生丁，困難叢生，再逢庚去，微弱可知，此命局五行之已失中和，日元雖旺何益；若然未生在寒冬之月，生育難產未必發生，此亦係先天不足之弊，生育巧逢火旺之年，卻仍絲毫無助。又斷壬子、癸丑年，胃腸之患亦無誤，可見丁火不只係心臟，補益當益肝為主，胃腸、心臟為輔。若謂命中欠金、水，當補足五行，誠不明喜用之理，自然之道。又若謂命名可改變命運，如同改運一般，本末倒置，改名及改運，一字之差又有何差別，藉口欲財罷了，以合法掩護非法，相信諸君亦不願為之。真正能改變命運者，五官、形體必會自動調整改變，修其不足，氣色又自不同，但異於整容，此可得印証；然命運轉吉，仍有流年吉凶，氣數之限制，此乃造化之理。

◎簡論命造

日元己土，生寒冬，己土當令，又比肩重重，再得丁生，日元旺極，全賴乙木

疏上，得根於丑中癸水，然印相生格。逢庚、辛去乙，頓失感依，家庭憂淡，流年困頓可見，忌神主要遇逢庚、辛。若謂日元旺極宜洩，今遇庚、辛豈非妙哉！問題雖好，可惜開盤，置家中喜用之乙木於不顧，都要被庚、辛欺負上門，遲說妙哉，終究野花不比家花香，一山不容兩虎，切莫思那齊人之福。

命局用神無力，火氣又不足，濕氣偏重，再遭庚金合化乙木，真正成為孤苦伶仃「竹」，貧血、心臟無力更形加重，所幸在火旺之年生育，否則若巧逢金、水之歲，不只難產之問題，恐有生命之攸關。接下辛運在癸亥年癸亥月登堂入室，乙、丁盡傷，乙丑月劫數甚重，比之庚運，相差不知高出多少倍，皆因喜用逢忌陰見陰，無半絲手下留情。

例二九 生育、難產(四)

坤造 民國40年8月11日申時

正官	辛卯	劫財	11 戊戌 16
傷官	丁酉	正官	21 乙亥 26
日元	甲寅	比肩	31 庚子 36
			41 辛丑 46
			51 壬寅 56
			61 癸卯 66
偏印	壬申	偏官	71 甲辰 76

生於 白露後2日10時辰。

大運於9年3個月10日後上運。

每逢乙、庚年大雪後1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1年己酉月。

◎論命經過：

本例與例二十六有類似點，但不同之處在於：其為丙火，此為甲木，五行病理

不同。相同之處在於：同為尅洩太過，造成日元氣虛。命主於64年己卯月及65年己亥月，各得一女，68年丙寅月，再獲一男，生產皆順利無事，而在69年己丑月，生下雙生女，第一胎正常分娩，第二胎剖腹生產。一般而言，雙生子女，剖腹生產皆難免，亦即在產前檢查時，心裏已有數，生產時醫生也已有所準備，除非臨時發生意外，否則依目前之醫學、儀器發達，是不會有危險的。在命理上所顯現的，也是如此。庚申年沖損寅木，卯申暗合傷乙，但有壬水得根於申，煞印相生，日元不致受尅，且行亥運通關，根氣必可逢凶化吉，更保懷孕期間之安全。至戊子月中，大運轉入庚金，雖煞印相生，日元不致受傷無依，但生水傷丁，火氣轉弱，加上本來庚申年之庚金，早已蠢蠢欲動，丁火心臟微弱可知。幸好不再懷孕，否則辛酉年，歲、運皆凶，恐怕難產無法避免。然氣數難逃，辛酉年藥碗不斷，身虛體衰，至壬戌年甲辰月方逢貴人之助，藥石見效，身體漸轉康復，疾病乃產後之後遺症。

◎簡論命造

日元甲木，生仲秋，命局官、煞皆旺，寅、卯助身，支局交戰，秋月之金挾其怒威，草木皆傷，賴壬水得根於申金長生之地，滋潤根株，假煞生權；丁火洩秀，

傷官本狂，得壬水之制，不敢妄為，情性祥和。但逢甲、乙、戊、己之助，家庭口舌卻難免；若逢金、水傷丁，卻又不美，飲食不振，心臟虛弱。又逢丙、丁助丁之氣，口舌亦多，冥冥氣數皆有定，難怪人生不如意有八、九。

今庚申年秋後傷其實、卯，殘其比、劫，雖有亥水引化，早已觀戰，俟機行動，一轉己丑月，暴行得逞，加上月令戊子、己丑，連傷壬水，甲木被尅太過，連遭砍伐，而且生育若非己年即己月，殊屬巧合。辛酉之歲，承庚申之氣，寅、卯傷盡，甲木元氣更損，難怪疾病纏身。命局喜行亥、子引化，一團和氣，字字皆可轉為有用，若遇巳、午損害官煞，未必為吉，個中變化，精細入微，以五行中和為主，若以旺、弱強分界限，百思不得。

論命之秘訣有三：

1. 找忌神——對症下藥。
2. 以天干、地支等2個字，配合命、大運、流年、月、日，查其五行變化。
3. 一切合乎自然之原則。

桃花色慾之實例

古往今來，一般推論「色」字，皆以桃花論述或以天乙貴人帶驛馬申論，當然歷朝之演進創論，必然是有其統計累積之根據，可是神煞者，命中之「一、二」而已，須知無論任何一件事情之論斷，差一個字就有如天淵之別，須綜合論之，方免失誤，一切合乎自然之原則。

有些特殊的八字，愚一望即知係色中高手，直斷其喜歡走：那個地方，吊馬子用免費的，皆其拿手把戲，更指出何年、月殺孽深重，（此殺非打鬥之殺）何年、月收斂些或改邪歸正，亦即有時間、事實為憑，方為真理。若以神煞來論，其若命帶桃花，再逢桃花之年月，當發生桃色糾紛才對，可是事實並非如此，其他之神煞論命亦同，茲不再舉例，讀者自行研究便知。

亦有些八字，只想調戲女孩子，開開玩笑而已，在一般看來會稱之曰：豬哥。

另有些則只在心裏想，卻不好意思去做，不敢去做，但偶而逢助膽氣之月時，會喜歡對女孩子開一點小玩笑，此類色性較小，更有的不想不做。一般而言，若命局財星為喜用，且在命局佔有極大之份量者，不論量之多寡，皆有此寡人之好，而且能得女孩子之歡心，在古時候，此類八字，三妻四妾並非難見，今日則不同矣，因地、因時而制宜。今日敢公然與法律相抗，享齊人之福者，其命中除了上述財星為用外，尚必須具備有下列條件：一、命中不見官星，或官星受到制、化。即無人管他。二、命中尚須有傷官透出或居月，而沒有受到制、化。即一敢。可見若想風流，於今日之民主社會，究竟已減少甚多，此亦即飽暖思淫慾，有錢想風流之劣根性。

另有一種屬於：偷吃，係受到流年、月令刺激，造成生命中之小插曲，即孽緣；時運一過，即會轉為無事，但家庭風波一場戰爭，卻恐難免，此緣生緣滅之最好寫照。比較安份守己的，命有官星管束，加上沒有上述之缺點即是，較可憐的是女命官煞強旺，尅之太過，不僅婚姻不美滿，人生多坎坷。且淪為色中高手之玩物，或次等角色之風流對象，亦有的係傷官過旺，自甘墮落，亦有的係色慾催促，經不起引誘，不一而足。

1. 之子有疾：炎夏巳、午、未月出生，命中腎水不足，有水氣沖激，即不見壬、癸、亥、子等，有申、辰、丑、等，逢火、土炎燥之年，成為個中高手，或正色慾橫流，月令次之。逢壬、癸、亥、子年或月，改邪歸正，棄暗投明，（或想結婚，且會結婚。）若逢行運則其情形當綜合參看，即以腎臟生理因素而論其色慾之變化，男女同論。

2. 遍野桃花及偷香：生於巳、午、未月或命局火旺極強，命中有水調候，逢尅水之年，必有外遇或桃花運。若命中有官星管束，保守者當另論，依其個性傷官而定。

3. 齊人多福：命中財星為喜用，且在命局中佔有相當之地位，即已具備得女性之青睞及想侵佔女性、風流之本性。（財即色、即女性、佔有，當然須有上述喜用之條件。）至於風流之程度，得再綜合上文參看，即加上一、無人管他。二、敢。依歲、運分輕重。若命中不見財星，須逢財之歲、運方有財、色之沖激。平時則淡薄財、色；或命中有財但受到抑制亦同，通常此兩者與佛、道皆很有緣，且成就高人一等，成聖、成佛此為先決條件，若未能看開，何能有成，但須財星為喜用，方能以財養身、求上進，而不會陷於財色之困。

4. 倚身章臺：女命官、煞尅身太過，受辱出於被迫，再加上傷官，即是半出於心甘情願，或傷官受制，逢失去控制之年月亦同。或逢輾轉尅身之歲、運，即是平日守身自愛，卻遭被騙、侮辱、強暴或結婚失身之刻。

本文之公開秘訣，洩露天機，願能幫助讀者之研究，選擇對象之參考；願能輔助相者：合婚、配婚、論斷之旁據。

例一 之子有疾

A. 乾造 民國45年5月2日未時

偏印 丙申 食神

10 乙 未 15

偏官 甲午 正印

30 丁 酉 35

日元 戊申 食神

40 戊 戌 45

偏財 己未 傷財

50 己 亥 55

偏財 己未 傷財

60 庚 子 65

生於芒種後4月6日時辰。
大運於8年11個月20日後上運。
每逢乙、庚年立夏後26日交換。

B. 乾造 民國50年5月13日寅時

食神	辛丑	比肩
正官	甲午	偏印
日元	己丑	比肩
正印	丙寅	正官

7 癸	17 壬	27 辛	37 庚	47 己	57 戊	67 丁
巳 12	辰 22	卯 32	寅 42	丑 52	子 62	亥 72

生於 芒種後18日11時辰。

大運於6年3個月20日後上運。
每逢丁、壬年寒露後9日交換。

C. 乾造 民國45年6月28日申時

正財	丙申	正印
食神	乙未	偏官
日元	癸卯	食神
正印	庚申	正印

2 丙	12 丁	22 戊	32 己	42 庚	52 辛	62 壬
申 7	酉 17	戌 27	亥 37	子 47	丑 57	寅 67

生於 小暑後28日2時辰。
大運於1年1個月後上運。

每逢丁、壬年立秋後28日交換。

D. 乾造 民國40年6月4日申時

傷官	辛卯	正官
偏官	甲午	正印
日元	戊申	食神
食神	庚申	食神

日癸	21	壬辰	26
31	辛卯	36	
41	庚寅	46	
51	己丑	56	
61	戊子	66	
71	丁亥	76	

生於 芒種後30日10時辰。

大運於10年3個月10日後上運。

每逢丙、辛年寒露後11日交換。

E. 乾造 民國46年5月28日寅時

傷官	丁酉	傷官
偏印	丙午	正印
日元	戊辰	比肩
偏官	甲寅	偏官

7	乙巳	12
17	甲辰	22
27	癸卯	32
37	壬寅	42
47	辛丑	52
57	庚子	62
67	己亥	72

生於 芒種後18日10時辰。

大運於6年3個月10日後上運。

每逢戊、癸年白露後29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67年至71年。

◎論命經過：

本例「之子有疾」，連舉五例，想必能讓讀者加深印象，余斷其均於民國66年丁巳年炎夏後，及戊午年，正走桃花運，或成爲個中高手，此後年年皆有進步，殺生無數，71年春後方漸厭倦收心，有的想結婚；懇切勸其行事以德爲先，莫遺禍於後代，製造腎、泌尿系統之患於將來，後悔會莫及，雖然明知氣數難逃，說亦無用，相信讀者也是會這樣做的。有的論斷後，還會來個得意洋洋之狀，奈何！此乃先天體質之已定，其必會如此做，才能滿足色慾，才會累積愈來愈腎氣不足，導致性病、腎患，請與「疾病之實例」——腎臟、泌尿系統之患參論。

又高手中仍有超級高手，此五例讀者試細分之，那個命造殺生最多，排名第一？那個命造若中標得性病最重？依此型八字觀之，顯然命中腎水不足，腎水不足，腎元虧虛，或許能從體質上改變，借重現代科技、醫學之發達，改變命運，斯時天下太平，強暴、爲非作歹消聲匿跡，蒼生之幸哉。又似此八字，雖然好色，但未必人人會做出強暴作歹之行爲，宜仔細察看其命中制化之狀況，配合流年、大運參論，有的係單獨行動獵取目標，有的係集體糾眾逞暴，有的會惹禍上身，犯官符、或損財、或挨揍、或患梅毒，不一而足，若功夫未到家，或只察對象是否高手，此篇

論斷之資料已足夠有餘；斷其喜歡，可得留意夫人是否同行而來。

◎簡論命造

A. 造：66、67年服役時，得了傳授開竅，殺生不少，一反其過去之茫然好奇而已，導致退伍後，仍多造孽，辛酉年還被迫結婚，但和解了事；斷其71年春後，循規收斂，較安份守己，示72年秋後緣來。而較安份以來，卻淫書一大堆，每天勤練招式，下功夫，妙哉！高手。

B. 造：其於70年庚寅月患梅毒，時在獄中，請詳「官符之實例——例二。」可見於色上並非簡單人物。

C. 造：曾任電台播音員，事親極孝，卻性好漁色，風流文士，若以乙巳甲，恐場面更不凡，70年甲午月損財虧累，因色致禍隱然可見，今逢壬、癸年及後運亥、子調和五行，當可收斂心性，改頭換面。

D. 造：學歷不高，早入社會，於15歲乙巳年後，連接已運，腎水更加受到沖激，開多識廣，有害身心，至辛亥年冬，歲運輔助，接連三年編織愛花，令人看不出。

E. 造：66年丁巳年大運在巳，火旺攻腎，色情惹禍，問題鬧得很大，幸和解了事；
人小鬼大，乙巳年後已催促。

例二 遍野桃花

乾造 民國42年3月26日巳時

傷官	癸巳	偏官	2 丙
正官	丁巳	偏官	12 乙
日元	庚申	比肩	22 甲
劫財	辛巳	偏官	32 癸
			42 壬
			52 辛
			62 庚
			7 辰
			17 卯
			27 寅
			37 丑
			47 子
			57 亥
			67 戌

生於 立夏後3日3時辰。
大運於1年1個月後上運。
每逢甲、己年芒種後3日交換。

坤造 民國47年6月14日丑時

比肩	戊戌	比肩	9 戊
劫財	己未	劫財	19 丁
日元	戊申	食神	29 丙
正財	癸丑	劫財	39 乙
			49 甲
			59 癸
			69 壬
			7 午
			14 巳
			24 辰
			34 卯
			44 寅
			54 丑
			64 子
			74 癸

生於 小暑後22日1時辰

大運於7年4個月10日後上運。
每逢乙、庚年大雪後2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1年戊申月。

◎論命經過：

本例命主知悉多年，算命也非僅一次，戊申月只係整理之時間；由乾造可看出，生於初夏，火勢過旺，癸水雖透調候，根本無法發揮多大效用，仍屬吊馬子吃免費之高手，但並非同例一相似，不是性飢餓者，屬於次等角色，依照上述理論，命中無財，當淡薄財、色才對，本命却例外，蓋生於炎夏，雖有水星卻被包圍烘乾之故，況正行財運，更洩水氣生火，財、色多衝激誘惑。自甲寅年以來，即逐年不同凡響，經驗豐富，傷害良家婦女，當然有些亦係出於自願；與妻結婚係奉兒女之命，迫不得已，婚後自66年至68年仍多不安份，節外生枝，幸妻以智取，終無不良後果；與坤造兩人於戊午、己未年，尤其己未年間，偷相往來，坤女明知郎君有妻，却仍捨不得，且乘其妻不在，公然入室，送上門來，其妻早有耳聞，且婚前已知夫君嗜好此道，又本性善良，不願製造家庭風波，遂於某日逮到證據後，約坤女談判

，終於感動平息這段孽緣。而坤女於丁巳、戊午年，亦曾與他人有一段纏綿，斯時命中癸水、申中壬水皆棄，性慾誘惑大於情緣感受，嘆造化之作弄人，一般論情緣，皆以合官星或夫妻宮為據，加上此生理五行變化，當能更洞悉天機。

◎簡論命造

乾造日元庚金，生初夏，七煞當令，命局官、煞會黨，火旺衝天，緊迫鎔金，已申合而不化，丙火傷庚；取癸水制火存身，卻嘆自身難保，熊熊烈火，滴水立乾，此天地自然之理；腎水不足，導致性慾引誘，埋下將來左腎之患，盡皆有定。再逢財色之歲運，木來洩水燃火，雙重因素，引致人生百態中多此一態，人為乎？命運乎？

坤造日元戊土，生季夏，命局厚土重重，取食神生財為喜用，五行配置尚無差異，亦無此不良嗜好，奈逢行運戊、午、丁、巳、丙，一路烈火宣洩水氣，自幼即受到命運之洗禮，長大後行丁火之運，加上流年火、土，明哲保身易嗎？依本性而言，保守內向少主見，隨波飄流，皆為主要原因，欲待洗盡污穢，唯候辰運辛未年庚寅月來臨。

例三 踰牆竊玉

A. 乾造 民國37年4月15日亥時

比肩	戊子	正財	5 戊
正印	丁巳	偏印	15 己
日元	戊申	食神	25 庚
正財	癸亥	偏財	35 辛
			45 壬
			55 癸
			65 甲
			子 70
			亥 60
			戌 50
			酉 40
			申 30
			未 20
			午 10

生於 立夏後18日。

大運於4年5個月後上運。

每逢丁、壬年寒露後18日交換。

B. 乾造 民國38年6月29日未時

偏財	己丑	偏財	7 庚
偏官	辛未	偏財	17 己
日元	乙卯	比肩	27 戊
偏印	癸未	偏財	37 丁
			47 丙
			57 乙
			67 甲
			子 72
			丑 62
			寅 52
			卯 42
			辰 32
			巳 22
			午 12

生於 小暑後16日9時辰
 大運於5年7個月後上運
 每逢乙、庚年立春後17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66年至71年。

◎論命經過：

自例一至例三，讀者必可發覺一事，即都是巳、午、未月出生，可見鬧出桃花風波，其佔有之比例相當大，但本例可說是較特殊，蓋A造雖生初夏，但水星三顯，又有金生，腎氣足足有餘，根本不算是風流高手。B造財星為忌，且季夏癸水調候，有金引化，腎氣亦足，當無是弊之理；可是兩人不約而同，於戊午、己未年，陰曆偷香，女生雖系甘情願，香肉也吃到了，在己未年緣盡前，家庭旋起了一陣狂風暴雨，至71年皆循規蹈矩，令人感嘆命運之變化萬千，不可思議。而A造係先於庚申年春，手相紋路上探知67年炎夏後有外遇桃花運，八字論命乃後事。而命理上的一些發現突破，相學有相輔相成之功，對於八字生辰不準者，更能發揮其作用，有些論斷更快捷，但精細入微，仍須以八字為主。

◎簡論命造

A. 造日元戊土，生於初夏，母旺子相，印星又透，戊土相助，身元不弱，祭巳申合，財星皆近傷印緩，取比肩分財為用；惜命上雖然如此，走流年戊午、己未年

卻未必為吉，比肩奪財，反失中和，事業困頓；走庚申、辛酉之鄉，卻反生水傷火，失却平衡，家中失和又長上欠安，心身俱疲，皆顯現無遺；再歷壬戌、癸亥年，助財傷印，加上巳亥沖提，大運辛酉，辛金用事又坐祿，自癸亥年秋後，刑剋喪親必然於甲子月可見。前逢丙辰年稍吉，丁巳年後直走下坡，全賴命中之財妻，亦喜亦忌相助，喜者副業輔助，忌者口舌常見，一生以行木年最上，此乃命局交戰之缺點，致一生運程不平坦，起伏變化多端。

B. 造財多身弱，取癸水調候兼洩煞氣為用，喜卯木分財，喜用易分，一看便知，若逢去癸傷卯，禍害立見，即失去平衡；若初學者，無人點破玄機，恐怕窮通寶鑑不翻破才怪，可是於命例而言，本造卻是最簡單的；財多藉煞相欺，日元反怯，亦無討好異性之本錢；逢甲寅、乙卯年合財又助膽氣，戀愛結婚一氣呵成，乙卯年冬婚，經戊午、己未年傷印，腎水偏枯遂有風波，若辛、癸易位卻未必如此。

例四 齊人多福

八字淺天機

乾造 民國33年9月14日巳時

正印	甲申	正財	4	乙亥	9
正印	甲戌	傷官	14	丙子	19
日元	丁卯	偏印	24	丁丑	29
偏印	乙巳	劫財	34	戊寅	39
			44	己卯	49
			54	庚辰	59
			64	辛巳	69

生於 寒露後21日8時辰。

大運於2年10個月後上運。

每逢丁、壬年立秋後22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69年庚辰月。

◎論命經過：

本例與前諸例又皆不同，於社會上佔有之類似情形，其量亦不少，但有輕重之

分，如前所述：1.財星為喜用，佔有極大之地位——具有討好異性之本錢。2.八字無官管制，沒人管。3.傷官強旺居月提，敢且膽氣十足，但上有甲木母親管束，下藏卯木卻卯戌合化火；亦即「再來一個」須有東風為引，只要甲木不再管制，且與我一氣贊同時，即係不再堅持，享齊人之福來臨，果然如此，在丙辰年，先合財緣來，再於秋後娶母納妾，家庭革命缺不了；而此妾乃風塵中人，任職貨腰；婚後即妻妾兩地而居，命主常以補腎藥劑滋身，嘆難為人夫，可為好色者之炯戒。辛酉年沖妻宮，偏財入命，與妾短暫分居，11年夏又合。今壬戌年戊申月後，大運轉入寅木，沖財制傷官，事業自癸亥年甲寅月後，必叢生異端，歷丙寅年恐緣盡情了了。其於丙辰年經商賺入兩百萬，亦係典型之飽暖思淫慾。

◎論命造

日元丁火，生於季秋，傷官當令，月令洩氣失時，然命中印綬重見，又得巳火相助，由弱轉旺，反取財星護傷官，其財星之份量及重要性，由此可見，加上無官約束，縱遇，有印引化反吉，又有巳火助體，傷官更可一逞孤行；平日之好色，背地走風塵場所，積來已久，可見財、色同源，一般欲談薄視之者，少之又少。而次

等角色者，以上論之3項分輕重即可知曉；一般以其丙辰年合財，有桃花運臨，但結局如何卻未必可知，此則分毫之差矣。

例五 倚身章臺

坤造 民國37年10月28日亥時

傷官	戊子	偏官	8 壬	戊 13
偏官	癸亥	正官	28 庚	申 33
日元	丁巳	劫財	38 乙	未 43
偏財	辛亥	正官	48 戊	午 53
			58 丁	巳 63
			68 丙	辰 73

生於 立冬後21日。

大運於7年後上運。

每逢乙、庚年立冬後21日交換。

◎論命時間：民國70年己亥月。

◎論命經過：

本命例於李居璋前輩之大作，亦可看到；官星者丈夫也，官煞當令又混雜尅身，丈夫一大堆不言可知；傷官獨透，雖洩卻無受到尅制，半出於自願，然官煞過旺，却財之唯一助力，亦受到侵害，被迫出於無奈，卻佔有最主要之因素，加上行運辛酉、庚申為財穢性，歷歷在目；幼年流年多逆，加上月柱為凶，不見印星，遭父母之棄，家庭失恃，皆為人生坎坷之原因，觀之令人鼻酸。余斷其丁巳年至己未年，錢財累積，（命中顯示倒貼小白臉，卻未指出。）近兩年來，即庚申、辛酉年，受友之累，損財連連，多年累積，付之流水，致飲食不下，心神頹喪，婦女疾病，腦神經衰弱，失去求生慾望，嘆人生苦命人何其多。命中唯逢木年轉化官煞，方為出頭之日，惜後運不見，全看流年之來去；若取食、傷護身，卻仍多問題，未能正

名，莫非一生之命，此祖墳之積弊，祖上、父母之失德，禍遺子孫，誰曰天下間沒有公理呢！唉！

◎簡論命造

日元丁火，生初冬，官星秉令，又官煞混雜，日元弱甚，取劫財幫身，傷官制煞為喜用，惜巳亥雙沖，一片寒凍，心術已然有疑，一般或以為從格視之，豈悉丁火坐巳，根基牢固，雖受沖卻不容見棄，類此八字，蔭生之祖先遺骸皆有侵蝕。未來前程於72年秋後，疾病纏身，甲子月恐黃泉路上多徘徊，心志崩潰，禍害滋生，後運未享，人生空來回。此命貧血、心臟乏力皆為將來致命之因。

命宅合參之實例

堪輿風水分陽宅和陰宅。陽宅乃生人之所居，陰宅乃先人之所藏。陽宅開門納氣，呼吸立應，與你我息息相關，零正顛倒，禍福立辨，可以歲月，事實佐證，絲毫不能僥倖；與命運相對獨成一格，細分輕重，可察窮通。陰宅立碑引氣，分山龍及平洋龍，山龍取地氣之精，平洋龍收水之華，隨葬隨應，與葬後出生子孫，八字命運脈脈相連，可依鑿頭、理氣預言在先，八字命局為證。或覆舊墳論所蔭生子孫之興衰，歲月禍福，富貴公位；等，亦係印證之法，但局限於鑿頭及納氣不能有所變動。

人生學海一片無際，稀奇古怪令人費解的事也很多，今之科學發明，深入外太空，在古人來說，簡直莫明奇妙，不可思議；可是以生活在現代的人類來說，仍有無盡的未知數，等待去獲知答案。無論是社會科學、自然科學、人生哲學；等。通

常一般人，受到科學進步的影響，事事皆須經過求證，親眼看見才會相信，這是社會潮流的趨勢，尤其是學理工的最明顯。而本篇的敘述，與傳統不一樣，命宅合論，有事實考證。因某些原因，風水部份無法詳盡說明，讀者可慢慢體會。

堪輿學派分九星、三合、三元，其學理正如其名，其中三合及三元較多人學習，而究竟孰是孰非，則須以時間年月及事實來求證，有人說三元是真的，可是三元派亦有假的；亦有真中參假的，以吾恩師 法馨居士為例，拜師十數位，真假皆有，三元為真，承繼祖師聖空法師之道統，接續祖師蔣大鴻之一線傳脈，惜很少應世，恐須時運相催。恩師著作有：三元秘傳陽宅大成、堪輿漫興補註。余得恩師傳授後，歷次印證，更信斯真，減少了很多寶貴的時間，去研究其他人生哲學，感激不盡，千言萬語難以言謝，謹以本篇之心得及本書之著作，向恩師 洪老師，致最高的敬意及謝意。

又風水大地本不多，福人更難求，況余當初學習堪輿旨在興趣，探討命宅之原理，純為後世子孫設想，私心自用；後為一些朋友、親戚相陽宅後，愈斷愈心裡難過，蓋內氣凶者居多，年月及事實擺在眼前；遂亦為一般民衆服務；但陰宅墓地恕不為客作福，原因如前所述，至於其他因素不再細述。風水地理亦不授徒，敬請原諒。

陽宅斷法，一般以「八宅明鏡」為依據者居多，詳細內容，不再介紹；其最大的缺點，就是缺少時空的運轉，譬如：挨排納氣：延年、天醫、生氣、（伏位）則永遠都是吉，挨排五鬼、六煞、禍害、絕命則永遠都是凶。猶如八字命格好，永遠認命是好，八字命格壞，一生永無出頭之日一樣，沒有大運、流年、月日之配合，讀者思之自明。恩師之「三元秘傳陽宅大成」於外氣方面，敘述密頭理氣，極其完備，配合現代建築物申論；內氣方面，則留待口傳，並未筆之於書。讀者若有興趣，可分析研究之。

陽宅納氣，呼吸立應，禍福自知，洞悉訣法，是求證地運及天地間運行之零正，最佳之途。對陽宅之地運及零正瞭然，應用在陰宅才不會出差錯。一般來說，有的宅居合乎地運但零正顛倒，亦有的地運失元但零正無誤者較多，皆難盡善盡美，歲月相見，禍福自分。通常陽宅煞氣侵入，滿三年到四年即已相當嚴重，尤其老年人及流年不利的人，更見一斑，至於開刀何病、車禍傷身；等，各因納氣不同而區分。亦有結石生瘤、癌症者，依照愚之求證，壽終正寢時間，仍須以八字命運為準，至於生何病或何事禍害，卻須命宅合參，有的瘁於陽宅煞氣之疾病，亦有的逝於